

保证声明

白城市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委托吉林省昌顺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白城市东湖生态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现已完成，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表不含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附表 1。

特此声明

白城市洮北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

2026年4月1日



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名称	白城市东湖生态治理工程
建设单位	白城市洮北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
建设地点	白城市洮北区东湖
建设内容	<p>白城市东湖生态治理工程总体设计规模为 $Q=17$ 万 m^3/d，建设内容如下：</p> <p>(1) 建设兼性塘 170 公顷。其中包含建设兼性塘分隔带 2770m；兼性塘和水生植物塘之间分隔 975m；兼性塘导流带 3200m；兼性塘内布置人工浮岛 $800m^2$，生态填料 $1200m^3$。</p> <p>(2) 建设水生植物塘 200 公顷。其中包含水生植物塘分隔带 2876m；水生植物塘分格 2235m；水生植物塘出水溢流带 255m；水生植物塘导流带 2350m；水生植物塘内布置人工浮岛 $2000m^2$，生态填料 $3000m^3$。</p> <p>(3) 设置东湖进水水质检测系统及设备用房 1 套，东湖出水水质检测设备及设备用房 1 套；</p> <p>(4) 建设兼性塘进口闸门 3 套；</p> <p>(5) 建设水生植物塘出口闸门 1 套；</p> <p>(6) 地下水水质监测井 3 口。</p>